

附件二：

【著作財產權授權使用同意書】

作品名稱：

參賽人 _____(代表人)(以下簡稱甲方)
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(以下簡稱乙方)

茲因甲方參加乙方主辦之，「105年全國公私立高級中學暨職業學校愛滋防治戲劇競賽」同意於獲獎後，甲方將其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全數讓與乙方，且不對乙方及其轉授權之第三人行使著作人格權。如未依此辦理，同意取消獲獎資格，並歸回所領之全數獎金和獎狀，且不得對乙方主張任何權利。

甲方同意並保證遵從下列條款：

1. 甲方授權之著作內容與圖片皆為自行拍攝與創作。
2. 著作財產權同意由乙方完全取得，並供公佈、刊登、重製、公開傳輸、公開播送及公開上映，或授權第三人使用等，及為其他一切著作權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。
3. 授權之著作絕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、商標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。若有第三人對作品之適法性（如著作權、肖像權）提出異議，並經查明屬實者，乙方除取消甲方得獎資格並追繳獎品或獎金外，其違反著作權之法律責任由甲方自行負責，並承擔乙方之一切損失，乙方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4. 甲方保證本著作是未曾公開與得獎的原創作品。

立書人： _____(代表人)(簽名蓋章)

身份證字號：

通訊地址：

戶籍地址：

電話：

法定代理人簽章：

(未滿20歲者請法定代理人簽名蓋章)

中華民國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